

##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调整情况：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派发现金分红总额由 19,231.31 万元（含税）调整为 20,558.44 万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自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回购、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登记手续及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发生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及可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暂未实施股份回购，公司总股本为 42,736.2532 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231.31 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8.11%，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方案

自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7,50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 97,500 股。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份 1,655,428 股的登记手续，并于 2024 年 4 月 3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金盘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金盘转债”全部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4 年 5 月 27 日）收市后，“金盘转债”累计共有 970,683,000 元“金盘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为 28,240,502 股。其中 2024 年 3 月 20 日至 2024 年 5 月 27 日期间，“金盘转债”转股数为 27,933,710 股。

综上，公司总股本已由 2024 年 3 月 19 日的 427,362,532 股增加为 456,951,670 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56,951,670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 97,500 股，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为 456,854,170 股。

依据上述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按照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利润分配总额=每股现金红利×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0.45×456,854,170=205,584,376.50 元（含税）。

综上所述，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为：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含税），利润分配总额为 205,584,376.50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74%，具体以权益分派实施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